

华丰动力股份有限公司

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一、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华丰动力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于2022年6月22日上午以通讯方式召开，本次会议通知于2022年6月20日以电子邮件方式送达公司全体董事。本次会议由公司董事长徐华东先生主持。会议应出席董事7人，实际出席董事7人，全体董事均亲自出席了本次会议，公司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。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等有关规定。

二、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经与会董事认真审议，会议通过了以下决议：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全资子公司对外投资的议案》；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本公告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（www.sse.com.cn）披露的《华丰动力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全资子公司对外投资的公告》。

表决结果为：同意7票；反对0票；弃权0票。

（二）审议通过《关于拟为全资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》；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本公告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（www.sse.com.cn）披露的《华丰动力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拟为全资子公司提供担保的公告》。

表决结果为：同意7票；反对0票；弃权0票。

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三）审议通过《关于提请召开2022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》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本公告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（www.sse.com.cn）披露的《华丰动力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22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》。

表决结果为：同意7票；反对0票；弃权0票。

特此公告。

华丰动力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2 年 6 月 23 日